

# 正確理解中聯辦在港職能



宗小莊  
法學博士

行政長官的產生問題，涉及中央和香港特區關係的事務。既然如此，中聯辦在當地就近了解情況，保障中央政府實質性任命權的實現，既符合香港基本法的規定，也符合中央政府向特區政府發出更名指令所規定的職能。民陣惡意圍攻「西環」，叫囂「西環離場」，是有違「一國兩制」和香港基本法的。

香港民間人權陣線發起「四一」遊行，抗議「中聯辦亂港」、抗議「豺狼當道」，先說是有多少萬人參加，但香港警方統計只有5千餘人，民陣則說有1萬5千餘人參加。

到底誰講大話？民陣沒有聲討警方，警方也沒有追究民陣。在香港特區法律看來，雖然民陣號稱有50餘個團體成員，包括海外的政治團體，其網站也列出40多個成員名單，但沒有地址、沒有註冊、沒有組織架構、沒有能夠承擔法律責任的個人或團體，只有「聲明」和「行動」。香港就是讓這些「一有四沒有」，不知是甚麼名堂的東西，專門「搞搞震」，大肆行使所謂香港基本法保障的權利和自由。

話又說回來，不少政治學、社會學的書以及香港特區終審法院的一些判詞卻認

為，示威遊行、高喊口號，可以讓示威者的情緒得到宣洩，否則他們的不滿情緒不斷積累，一下子爆發起來，非常難收拾。筆者無法認同，也不能體驗這種學說，如有時間上街遊行，不如找幾本好書來讀。恐怕香港特區政府對此理論深信不疑，甚至還送上「示威遊行協助治港論」，所以香港才逐漸淪為「示威、遊行之都」。

然而，對中聯辦是否「亂港」，香港是否「豺狼當道」；在「四一」遊行之後，又有媒體認為「西環治港」，違反香港基本法不得干預香港事務的規定云云。筆者覺得需要評一評理。

## 中聯辦專責聯繫工作

在香港回歸前，中央對香港採取

「長期打算，充分利用」的政策。在香港回歸後，香港實行「一國兩制」，中央又保持香港原來的資本主義制度和生活方式五十年不變。目的無非都是為了香港特區的繁榮和穩定。中央政府不希望香港亂，作為中央駐港聯絡辦公室的中聯辦（或西環）當然也絕不會「亂港」。

中聯辦的前身是香港新華社。港英管治香港期間，需要與中方接觸。當時中方既不能在港設立官方機構，就只能設立通訊機構處理。香港回歸後，外交部只在港設立駐港特派員公署，香港新華社需要有關職能的延續和調整。1999年12月28日，中央政府決定將港、澳新華社分別更名為「中央政府駐港、澳聯絡辦公室」，並於2001年1月15日發函通知港、澳特區政府，明確規定其職責是：（一）聯繫外交部特派員公署和駐軍。（二）聯繫並協助內地有關部門管理當地的中資機構。（三）促進當地與內地經濟、教育、科學、文化、體育等領域的交流和合作。（四）聯繫當地社會各界人士，反映對內地的意見。（五）處理有關涉台事務。（六）承辦中央政府

交辦的其他事項。

香港有人認為，香港中聯辦的地位相當於中央政府各部門，這並不完全正確。香港基本法第22條第1款規定，中央政府所屬各部門均不得干預香港特區根據基本法自行管理的事務。在此需要說明：（一）中央政府各部門不等於中央政府本身。（二）中央政府各部門是指國務院各部委，香港中聯辦的地位相當於各部，其主任也由部長級官員擔任，但中聯辦並不是中央政府各部門，而是中央政府的派出機構。

與中央政府各部門相比較，中聯辦至少有以下不同：（一）中央政府各部門在北京，中聯辦卻在當地。（二）中央政府各部門是行政機構，但中聯辦卻不負責當地行政事務，「西環治港」是無稽之談，西環要支持中環依法施政，卻千真萬確。（三）中央政府各部門處理的事務較為專門，但中聯辦處理的事務既有專門性的，又有綜合性，還有跨部門性的，如聯繫外交部特派員公署和駐軍就涉及外交和國防的事務。

## 特首選舉涉中央事務

# 特首晤新西蘭官員 力推港人幣業務

特首行政長官曾蔭權正式展開新西蘭訪問行程，務求在剩餘任期促進香港與新西蘭的雙邊貿易，及推介本港作為亞洲時區的國際金融中心和中國離岸人民幣中心的地位，將雙方經濟關係推上新台阶。曾蔭權昨日抵達奧克蘭後，隨即與新西蘭毛利事務部長沙普爾斯及外交貿易部官員會面，向他們介紹香港的最新發展情況，並出席外交部長麥卡利主持的晚宴。

曾蔭權前晚啟程出發訪問新西蘭，與新西蘭政府高層官員及商界領袖會面，了解在2010年簽定的自由貿易協議實施情況。新西蘭毛利事務部長沙普爾斯早在2010年曾經率領毛利商界高層代表團出訪中國，今年5月會將率領代表團到訪中國及香港。

未來兩日，曾蔭權會與貿易部長格羅澤和奧克蘭副市長Penny Hulse會晤，並會在新西蘭出口協會、僱主和製造商協會及香港新西蘭商會合辦的午餐會上，就香港的優勢與對新西蘭商界的吸引力發表演說，及考察當地經貿設施，包括食物碗（FoodBowl）及雙龍茶園（Zealong Tea Estate）。

## 茶園擬在港設貿易行



曾蔭權在奧克蘭展開訪問新西蘭首站行程，與中國駐新西蘭大使徐建國會面。

食物碗位於奧克蘭國際機場附近，是新西蘭唯一認可試驗新款食品及飲品的設施。各類型大小食品及飲品公司與營辦商都可在該處開發、測試及驗證新產品。雙龍茶園由一台灣家族擁有，位於懷卡托區，佔地逾50公頃，其中10公頃已全面投入生產。茶園計劃拓展亞洲市場業務，並於香港設立貿易行。至於餐飲加工是奧克蘭南部其中一個最大行業，共聘用了超過5,460人。



曾蔭權參與與奧克蘭原居民部落Ngati Whatua的傳統歡迎儀式Powhiri。

新西蘭是首個與香港簽訂自由貿易協定的外地經濟體系，該份協議又名「緊密經貿合作協定」，於2011年1月開始生效，涵蓋雙方有共同利益的許多範疇，包括開放商品及服務貿易和進一步加強兩地經貿關係的措施。香港與新西蘭去年的雙邊貿易達12億新西蘭元（82億港元），較前年同期增加11%。截至2011年6月1日為止，新西蘭公司在香港成立的區域辦事處共有6個。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 林健鋒提案修例「雙非」

內地「雙非」孕婦問題仍困擾香港。經濟動力立法會議員林健鋒表示，就針對雙非孕婦來港產子問題所草擬的私人條例草案已完成撰寫工作，並會於今日向法律顧問專員申請證明書，若法例條文符合規格的話，下一步便會提交立法會主席。他指出，希望有關草案能夠獲得通過，正式啟動本地立法程序，修改入境條例中有關永久性居民的定義，徹底解決內地「雙非」孕婦來港分娩的問題。

林健鋒指出，現時出現的「雙非」問題，全因2001年終審法院在「莊豐源案」的判決，於未獲授權情況下自行解釋《基本法》，及取消在港出生內地公民其父或母須已合法定居於香港方能取得居港權的規定。

他坦言，由於當時未有內地孕婦湧港分娩的情況，問題還未浮現，但隨着社會環境的改變，問題已漸惡化，香港的社會資源也被分配。故若問題不獲解決的話，香港的社會矛盾會越漸嚴重。

林健鋒表示，現時政府的行政措施，並不能解決問題，加上在過去的法院案例中，亦沒有反映出有關的立法原意，而《基本法》的立法原意已曾釋法，並清晰列明，因此現時再進行釋法未必適合。故計劃從立法會着手，啟動本地立法程序，修改入境條例附表一第2a條有關香港永久性居民的定義，還原至1996年《基本法》籌委會就立法原意的《意見》，以徹底解決「雙非」問題。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 施永青：地產界終「歸隊」

候任行政長官梁振英被指「未獲地產商支持」，中原地產創辦人施永青認為，梁振英未來為爭取民望和建立政績，上任後自然會優先考慮公屋或居屋方面的需要。在土地相對稀有情況下，地產商獲得的土地將會減少，才會「不太喜歡」梁振英，但大部分商界都希望有穩定的營商環境，不想激化矛盾，相信最終都會「歸隊」，參與「大和解」。

施永青昨晨在接受電台訪問時認為，梁振英在選舉期間的民望較高，其中一個原因是其主要對手獲商界支持，而社會普遍情緒「仇商」，令梁振英變相獲「加分」，並相信梁振英在上任後，會有較多土地資源傾向興建公屋及居屋，爭取民意支持，為下屆連任鋪路，所以「大和解」有一定難度。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 台客最快7月免費網簽旅港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據香港中通社10日電：香港駐台北經濟貿易文化辦事處主任梁志仁表示，台灣民眾赴港免費網簽措施正進行測試及人員培訓，預估最快7月可「正式上路」。

梁志仁昨稱，有關台灣民間關切的赴港免費網簽措施，電腦系統已接近完成，正進行測試與人員培訓，但爭取網簽盡快上路的同時，也要確保系統完善：「7、8月比較有可能，原本希望上半年，但目前希望不大。」

目前，該辦事處已與台灣多個經濟貿易、文化團體聯繫，並擬在正式開幕後，前往各直轄市、拜訪各地方政府及工商界人士，又指候任特首梁振英在政綱中提到加強文化工作，未來台、港在文創藝術方面「有很大的合作空間」。

今年，該辦事處會在台灣首推「香港周」，邀請台灣與香港的傑出青年導演、表演團體，舉辦電影節、舞蹈、戲劇活動，又計劃於今年內與台北市舉辦城市交流論壇，並邀請台北市長郝龍斌出席，探討濕地保育、城市保育等議題。

## 曾俊華下月赴台

梁志仁並透露，特區財政司司長曾俊華將以港台經濟文化合作協會榮譽主席的身份，於5月中旬赴台出席該辦事處的開幕儀式。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 嫌加薪一成太少 立會議員促再檢討

行政會議通過將新一屆立法會議員薪酬增加一成至80,465元，實報實銷津貼則增加兩成，至每年辦事處營運開支償還款額超過206萬元。立法會議員薪酬小組委員會昨日討論有關文件，3名出席議員及數名議員助理都批評，有關調整未有顧及助理人工偏低，及近期辦事處租金飆升的實際情況，對檢討結果感到失望，反對當局於本周五向財委會申請撥款，要

求先安排檢討議員薪酬獨立委員會主席鄭海泉出席會議，聽取議員及助理訴求，重新檢討修改議員薪酬及津貼增幅。

議員工作人員協會何啟明對獨立委員會的報告內容不滿，又批評負責有關檢討工作的鄭海泉一直拒絕與他們直接會面，並採用當年委任議員的概念計算議員及助理的開支，「現時的情況就如開天殺價、落地還錢，我們提出調高40%，獨立委員會就還價20%，這是什麼？」他指出，獨立委員會將一名負責地區事務的前線職員與客戶服務主任看齊，完全不恰當，「地區前線職員的工作性質，與議員沒有任何分別，若每事都留給議員親身處理的話，真是什麼都不能做了！」

新民主黨主席劉淑儀稱，立法會事務很多涉及專業範疇，辦事處亦需有經驗的職員接見市民，故有需要聘請有大學學歷的職員，維持辦事處服務質素，擔心若

未能設立吸引的薪酬，難以挽留人才。工黨主席李卓人則稱，當局「刻意貶低」立法會議員的待遇，令議員無法聘請有經驗的員工進行研究工作，難以監察政府。他要求先安排鄭海泉與議員及助理見面，聽取訴求，再重新檢討修改議員薪酬及津貼增幅。

出席會議的行政署長麥綺明則說，今次議員薪酬及津貼的增幅已相當高，足以反映議員工作的重要性及複雜性，亦有足夠彈性，讓議員按實際情況，安排實報實銷津貼的運用。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 競爭例最低市佔率 商界議員籲上調

特區政府本月初就《競爭法》再作出多項議決，包括將第一和第二行為守則的「低額模式」金額分別提高至2億元和4千萬元，並且建議將「相當程度的市場權勢」的最低市場佔有率定於25%。在立法會《競爭條例草案》委員會會議上，代表香港總商會的經濟動力召集人林健鋒表示，最低市場佔有率定於25%過低，希望政府提出強而有力的理據。自由黨主席劉健儀亦希望將最低市場佔有率及低額模式的金額再上調，因為中小企較大型企业脆弱，一遇到法律指控便會大受影響。

他們安心一點。至於將相當程度的市場優勢準則定為25%市場佔有率，則較上次建議有進步，但數字仍然偏低，他舉例外國不少國家都將數字定於四成或以上，期望政府拿出強理據，又希望政府交代清楚25%是否一刀切適用於所有行業。

劉健儀：政府體恤業界是好事

劉健儀認為，政府作出調整，體恤業界是好事，但對於調整是否足以消除業界疑慮有所保留。她指出，有些行業營業額高但利潤微薄，例如珠寶店和酒樓，擔心即使將第二行為守則的豁免金額調高至4,000萬元仍會有很多本大利薄的中小企不獲豁免。公民主黨議員湯家驊就批評，政府去年

作5大讓步後，民間和反對派都表明該次修訂是底線，今次政府再退讓是不可接受，劉健儀隨後發言時說：「要保障消費者利益，不一定要將未必合理的責任加在中小企身上。」她續稱，中小企十分脆弱，不像大企业坐擁一大隊律師，一旦遇到法律指控會沒有資源、能力、實力應對，對信譽和生意有很大影響。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秘書長黎潔明回應說，香港很多行業都有寡頭壟斷情況，一家公司在行業內有20%至30%多的市場佔有率已經會有很大的市場影響力，如果將最低市場佔有率上調至4成會使法例大打折扣，將來的監管機構很難監管香港市民普遍關注的違反競爭行為。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